

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撰寫與審查重點 (哲學學門)

蔡政宏*

前言

科技部人社中心於 107 年 10 月 5 日於成功大學舉辦「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寫作工作坊(人文場)」,其中「專題研究計畫撰寫與審查重點」場次邀請四位學者針對各自學門進行報告。我所負責是哲學學門,本文根據當天口頭報告改寫而成。事實上,科技部近年來經常性地舉辦這類工作坊,並且也將相關成果(書面資料或活動影片)公開在網路上。這些資料對於有意申請研究計畫者相當有用,因其中有的涉及相關辦法的強調或更新,有的涉及申請或審查過程中常見的疑難雜症。本文限於篇幅,無法將所有辦法和問題一一羅列論述,是以建議讀者除了參酌自身學門的資料,也可多看看鄰近學門的說法。本篇報告有些強調與不強調的面向:(1)本文不談「為何」而只談「如何」申請專題計畫(前者涉及到學術志業、學術生涯等問題,無法在此詳談)。(2)本文假定讀者是新進學者,或是沒有計畫審查經驗的學者。(3)本文將由申請人、審查人、哲學人的視角來看研究計畫案,期待計畫申請人透過計畫審查人的視角,回頭思考如何呈現自己的研究想法。(4)本文所謂審查人、哲學人的視角都可以在科技部網頁中找到相關資料,申請人仔細閱讀與思索這些資料,多少就掌握了計畫書撰寫的關鍵。

一、專題研究計畫書撰寫：計畫申請人的視角

計畫申請人最熟悉的當然就是「專題研究計畫申請書」。申請書中的各部分撰寫都很重要,但尤其重要的是「研究計畫內容」(表 CM03),特別是其中的(一)與(二):

* 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研究員、科技部人文司哲學學門召集人

- (一)研究計畫之背景。請詳述本研究計畫所要探討或解決的問題、研究原創性、重要性、預期影響性及國內外有關本計畫之研究情況、重要參考文獻之評述等。如為連續性計畫應說明上年度研究進度。
- (二)研究方法、進行步驟及執行進度。請分年列述：1. 本計畫採用之研究方法與原因及其創新性。2. 預計可能遭遇之困難及解決途徑。3. 重要儀器之配合使用情形。4. 如為須赴國外或大陸地區研究，請詳述其必要性以及預期效益等。

上述(一)與(二)看似很一般，但其實是有個架構在其中：架構的中層是申請人所要研究的問題／主題(「本研究計畫所要探討或解決的問題」)，底層是申請人對於問題／主題的掌握(「國內外有關本計畫之研究情況、重要參考文獻之評述」)，上層是申請人對此問題／主題的推進(「研究原創性、重要性、預期影響性」)，中層與上層之間是申請人推進的方法(「本計畫採用之研究方法與原因及其創新性」)。對這架構的敏感度，影響計畫書的結構性。例如針對中層有所敏感，申請人會去留意自己究竟是在談問題(question)、如何可能問題(how-possible question)、難題(problem)、悖論(paradox)、謎題(puzzle)還是其他等等。針對上層有所敏感，申請人會去留意自己的研究推進究竟是在回答(answering)、解決(solving)、解消(dissolving)、澄清(clarifying)問題，或是論證該問題無解等等。另外，對於底層有所敏感，申請人會去留意自己究竟應該選用哪些資料以及使用何種說法來支撐中層結構的內容。由於架構的上、中、下層具有某種關聯，將這架構放在心中來撰寫計畫書，通常有助計畫書在論述上能環環相扣。不過在此我仍要提醒兩件事：第一、上述所謂的架構及說明是個人說法，僅供參考之用，申請人當然可針對表CM03中的(一)、(二)自行理解與發揮。第二、即使計畫書中有呈現出上述架構，但架構中的內容又有另一番考慮，因為(例如)申請人對問題的理解有深淺之分、對問題的推進或貢獻有重大與細瑣之別等等。這些程度上的差別也會左右計畫書的品質。

二、審查重點：計畫審查人的視角

計畫申請人——特別是新進學者——大部分只會去注意上述的「專題研究計畫申請書」，而且有時也不知道計畫審查人究竟是如何審查一份計畫書。在此我強烈建議新進學者至科技部人文司網頁去下載「科技部人文司(新進)專題研究計畫初審意見表」(選單：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發展司>審查參考原則與表格>審查意見表>新進學者計畫初審；但請留意是否有更新版本)來仔細閱讀。初

審意見表完完全全就是審查人在審查時所看到的表格或網路頁面，其中有各項評分與審查項目。例如以下是評分項目（此乃針對「新進學者」的 2017.09.06 版本；請注意是否有更新版本）：

審 查 重 點		審 查 成 績	評 分 (0-100)	分 項 成 績
計畫書 內容 (佔 70%)	1. 研究主題之重要性或原創性、在學術或應用上之價值或影響 (40%) 2. 對國內外相關研究文獻之掌及評述 (20%) 3. 研究方法與執行步驟之可行性及創新性 (10%)			
研究 績效 (佔 30%)	計畫主持人代表性研究成果之品質、創見、學術或實務貢獻等 ※ 本項計量請以《科技部人文司專題研究計畫主持人研究績效表》 及依該表所上傳之代表研究成果為審查依據			
			總 分	

圖一：科技部人文司（新進學者）專題研究計畫初審意見表

計畫申請人若將視角轉換至計畫審查人視角，除了心中較為踏實，也將較為了解審查重點為何：例如上表中提到計畫書內容佔 70%，代表性研究成果佔 30%（此乃針對新進學者而言，一般計畫則是 60%、40%）。而計畫書內容的審查重點又有細項之分，大致也對應到「研究計畫內容」(表 CM03) 的 (一) 與 (二)。除了上述的評分項目外，「科技部人文司（新進）專題研究計畫初審意見表」中還有其他多項審查項目，請學者自行下載參閱；我相信申請人在參閱過初審意見表格後，自然會在心中浮現出某些他在撰寫計畫時要特別注意的地方（例如初審意見表中有項提到：「本案如為多年期計畫，請審慎判斷其執行期限之必要性及合理性，並請務必說明理由」。多年期計畫的申請人看到此審查項目與判準，理當會去思考要如何具說服力地去說明其計畫需要多年期的「必要性」與「合理性」）。

三、學門特色：哲學人的視角

上述提到的專題計畫初審意見表是人文司共用表格，此外還有一份各學門審查參考原則。亦即在審查一項研究計畫案時，各學門還有其強調之點供審查人參考。在此我同樣建議新進學者至科技部人文司網頁去下載「哲學學門專題計畫審查及評分原則」(選單：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發展司> 審查參考原則與表格 > 各學門審查參考原則 > 哲學；目前為 107 年度版本，請留意是否有更新版本) 來閱讀。茲舉其中兩項來看：

1. 研究主題之重要性或創新性、在學術或應用上之價值或影響

背景及目的：問題意識是否明確？（例如是否詳細說明有待深入研究的問題是什麼？為什麼這些問題有待研究？）

重要性與學術價值：例如申請人針對所探討問題，其提供了什麼解決方案？其解決方案對於其他相關問題（更宏觀的問題）之探究，具有什麼樣的意涵與重要性？

創新性：例如該研究主題是否具有創新性？或針對所要探討的問題，此研究計畫提出了什麼新觀念？（或新區分、新詮釋、新理解、新假設、新論證、新證據、新方向、新架構或其他任何創新面向）

.....

3. 計畫之合理性、研究方法與執行步驟之可行性

.....

研究方法之可行性：說明此計畫針對所要探討的問題，所採取之研究取徑（前提、預設、論證策略、所採取的方法論、所依循的理論或思想傳統、所聚焦和著重的文獻等）的恰當性。

新進學者可以順著哲學審查人的視角來思索其計畫書撰寫或呈現。以下我只針對其中的「創新性」和「研究方法之可行性」提供某些資訊。事實上對哲學家而言，所謂創新／創意／創造也可以作為哲學課題，而針對哲學的研究方法，目前也有許多哲學討論。對這些課題或討論有興趣者可參閱以下資料（前四項是關於哲學創新／創意／創造，後四項是關於哲學方法；當然，這些資料並不列入在「哲學學門專題計畫審查及評分原則」。我的目的只是讓某些對於哲學創新與哲學方法十分陌生的讀者可以有些文本資料作為思考的起點）：

- (1) Samuel, E. and S. Kaufman (eds.)(2014). *The Philosophy of Creativity: New Essays* (Oxford: OUP)
- (2) Gaut, B. and M. Kieran (eds.)(2018). *Creativity and Philosophy* (New York: Routledge).
- (3) Hetherington, S. (2018). *What Makes a Philosopher Great?* (New York: Routledge).
- (4) 「哲學學門座談會——創新作為哲學研究的核心價值」(7篇)，《人文與社會科學簡訊》，第18卷第2期。
- (5) Daly, C. (ed.)(2015). *The Palgrave Handbook of Philosophical Methods* (Basingstoke: Palgrave Macmillan).

- (6) Tan, S. (ed.) (2016). *The Bloomsbury Research Handbook of Chinese Philosophy Methodologies* (London: Bloomsbury Press).
- (7) D'Oro, G. and S. Overgaard (eds.) (2017). *Cambridge Companion to Philosophical Methodology* (Cambridge: CUP).
- (8) Williamson, T. (2018). *Doing Philosophy: From Common Curiosity to Logical Reasoning* (Oxford: OUP).

結語

本文提供的是個概略性的指引，建議計畫申請人可用審查人的角度思索計畫書的呈現方式、著重面向等等。另外，審查人的角度究竟為何是有書面資料可供參酌，即科技部公開網頁上的「科技部人文司（新進）專題研究計畫初審意見表」以及「哲學學門專題計畫審查及評分原則」。這些表格和原則還有待感興趣的讀者自行閱讀，細細思慮如何將自己的哲學創意「初步」打造成型（「完全」打造成型應是計畫完成之時甚或著作出版之際）。